

上海市松江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文件

沪松建管〔2024〕164号

上海市松江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区建管领域2024年 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和寒潮防范工作的通知

各相关科室、各基层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近日关于安全防范的重要指示精神，根据李强总理等中央领导同志要求，国务院、市、区安委会近日连续下发了《关于强化今冬明春重大事故灾害隐患排查整治的通知》，市住建委下发了《关于做好寒潮防范应对的工作提示》，区安委办也下发了《关于加强岁末年初安全防范的工作提示》，要求针对岁末年初安全风险特点和规律，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深化排查整治，强化应急处置，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坚决守牢城市运行安全底线。结合上级文件精神和我区实际，就加强我区建管领域2024年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和寒潮防范工作通知如下：

一、强化风险源头辨识管控，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灾害

岁末年初历来是重特大事故易发多发时段，去年年底前后全国连续发生5起重大事故和1起特别重大事故。同时，当前极端天气事件趋多趋强，预计今冬明春冷空气活动频繁，低温雨雪冰冻灾害风险大。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进一步增强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针对岁末年初时段低温雨雪等恶劣天气，立足冬春季节安全生产规律和特点，分析研判本行业领域安全风险，结合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加大风险隐患辨识和排查整治力度，逐项落实管控措施和管控责任，确保全区建管领域安全形势平稳可控。

二、聚焦重点行业领域事故隐患排查，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

（一）加强建筑施工安全风险管控

压紧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强化《房屋市政工程生产安全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学习运用，加强深基坑、高支模、超限梁、大型机械安拆、起重机械吊装、密闭空间有限作业等危大工程安全管理。高度重视极寒天气、大风和雨雪冰冻灾害的影响，认真落实“防冻、防滑、防高坠、防火、防触电、防中毒”措施，从事高空作业人员要严格采取防滑措施，加强高空作业安全防范，严禁在寒潮、大风期间进行大型机械设备安装和拆除作业。加强在建工地施工现场、办公区、生活区等

场所风险隐患排查整治，确保临边洞口防护到位，安全出口、疏散通道畅通，用火用电用气安全可靠。加强属地街镇限额以下“小型工程”行业管理指导检查，发挥街镇网格化巡查优势，及时排查发现在建违反建设程序工程。重点关注建筑外墙改造以及冷库、室内冰雪场馆装饰装修过程中保温材料应用，提升建筑保温材料建设安装环节安全水平。严查电气焊等特种作业人员无证上岗和现场管控措施不到位等违法违规行为，督促施工企业落实动火审批作业和现场安全监护措施。提前做好建筑工地岁末停工和年初复产复工安全检查，达到安全条件方可复工。

（二）加强燃气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深入开展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排查整治，强化《城镇燃气经营安全重大隐患判定标准》学习运用，加强燃气经营企业站点经营状况、安全执行和用气服务规范情况检查。聚焦燃气设施设备安全运行、瓶装液化石油气使用安全、现场作业安全、人员密集等场所用气安全等重点，督促企业加强燃气管网、门站、储配站等重点部位、重要设施设备运行安全的巡查与维护，确保设施设备安全运行。杜绝燃气管网“带病运行”，加快老旧管网更新，严防第三方施工破坏燃气管道。严格落实燃气入户安检制度，排查整治燃气用户安全用气隐患。联合属地街镇、相关部门对餐饮行业、商业综合体等人员密集场所开展隐患排查整治，督促燃气企业对存在重大隐患的、不符合安全条件使用燃气的餐饮场所等生产经营单位坚决按规定停止供气，落实安

全防范措施，对发现的突出问题和违法行为依法依规进行处置。

（三）加强农村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持续开展本区农村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专项工作，督促属地街镇在前期排查整治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网格化排查的覆盖面和实效性，持续滚动排查，保持常态常新。对排查发现存在严重安全隐患的房屋加快实施分类整治，坚决做到“危房不进入、人不进危房”，及时消除存量安全隐患。在保证结构性安全同时，重点加强经营性自建房“违规用气”和“电动自行车违规入户充电”的排查整治。

（四）推进地下空间、既有建筑玻璃幕墙、地下管廊、道路照明设施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充分发挥区幕墙办、区地下空间管理联系会议平台作用，指导督促属地街镇加强对既有建筑玻璃幕墙、地下空间的安全检查，持续推动既有建筑玻璃幕墙和地下空间安全隐患排查治理。督促道路照明设施运维单位和地下管廊运维单位加大巡视检查力度和频次，确保道路照明设施和地下管廊等市政基础设施的正常使用。

（五）深化厂房仓库建设工程消防安全综合治理

对依法报建的“新、改、扩”和装饰装修厂房仓库建设工程加强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备案，严格按比例开展抽查。严格查处未经消防设计审查或者审查不合格擅自施工、未经消防验收（备案）或者消防验收（备案抽查）不合格擅自投入使用的违法行为。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情况及时告知区消防救

援局，并与区消防救援局共享建筑平面图、消防设施平面布置图、消防设施系统图等资料。

三、广泛开展安全宣传培训

针对冬春季节安全生产规律和特点，持续开展安全宣传“五进”工作，督促企业开展经常性安全教育培训，教育引导员工掌握安全用火用电用气和应急处置自救逃生知识。结合燃气安全宣传系列活动，为用户普及燃气安全知识，持续加大宣传力度，提升对高龄独居老人等重点人群、学校医院商场等重点场所安全使用燃气宣传的针对性和有效性，确保用户安全用气。

四、强化值班值守，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密切关注极寒天气和雨雪冰冻等灾害，加强与有关部门协调联动，及时了解、发布预警信息，加强风险提示和安全宣传。加强值班值守，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在岗带班、关键岗位24小时值守和事故信息报告制度，畅通信息和通信渠道，及时核实、上报有关信息，坚决杜绝漏报、迟报和瞒报。一旦发生紧急情况要及时启动应急响应，扎实做好现场指导工作，科学有效应对，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

